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技术”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锦富技术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5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3.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8,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13,241,781.15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4,758,218.8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118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0,981,718.85 元（不含发行费用），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利息收入累计 663,313.63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累计 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425,713,398.55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75,713,398.55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000 万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38,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3,241,781.15
募集资金净额	724,758,218.85
加：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1,273,584.92
减：2023 年度募投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支出（不含本次发行费用）	300,981,718.85
加：2023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663,313.63
减：2023 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	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25,713,398.5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10 月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可参阅公司 2023 年 10 月 28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

048)。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储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10100103896868	63,272,812.11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50020010120100477040	113,556,584.96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325605000013001206856	98,884,001.48
合计			275,713,398.55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5,000 万元，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

币 1,273,584.92 元（不含税）。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本数）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四）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0 元。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5,000 万元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112 号收益凭证，期限 181 天。

（五）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锦富技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锦富技术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邓伟

金翔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3,800.00	73,800.00	31,294.99	31,294.9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含本数）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2023年12月1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5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2023年12月1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0 元。</p> <p>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5,000 万元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112 号收益凭证，期限 181 天。</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前述公司使用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外，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将根据已审批的计划投入募投项目或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